

关于 2023 春学习班期末教学及考试工作安排的通知

期末考试临近，请各校外教学点结合实际情况做好期末教学和考试工作安排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教学考试工作安排：

1、2023 春考试及成绩录入时间安排：

根据各校外教学点本学期初报备的教学进程和教学工作安排，本学期学习班期末考试常规时间为 **2023 年 6 月 10 日-20 日**。若需要调整教学或者期末考试工作安排的，比如考试方式转为线上、考试时间提前或延后等情况，请做好工作方案并**提前两周**报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教务部。

自 2022 秋学期起，学习班完成开课的课程（包含核心课程、互认课程和部分互认课程）成绩需由校外教学点在平台中完成录入。本学期成绩录入时间：**2023 年 6 月 19 日 - 30 日**。如站点的实际考试结束时间（包含互认课程的考试时间）晚于该时间段，请于 **2023 年 6 月 13 日前**向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教务部林雅茜老师报备。

2、2023 春网课考试安排：

2023 春学期的杭电网课考试时间统一安排至 **2023 年 6 月 10 日-14 日**，在该 5 天中学生可以选择任意时间段进行考试（建议在每天的 8:30~16:30 进行考试），每门课的考试有 2 次机会，考试时长为 120 分钟，系统会自动取其中的最高分作为期末成绩。

请各教学点督促学生在正式考试前登录系统、检查本人的考试科目是否正确【学生考试入口（网页端）：“考试” - “在线考试”，选择考试批次为“202306-01（课程培训）”即可以看到该学生 2023 春学期所有的在线考试科目】，如有任何问题，请务必在 **2023 年 6 月 8 号前**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教务部林雅茜老师联系。

请各教学点督促学生在考试前（**2023 年 6 月 10 号前**）完成看课及在线作业，并准时参加考试。

【注：建议通知学生统一使用网页端进行考试，请勿同时使用手机端在线。】

3、申领试卷袋：

根据本学期初提交的教学进程表以及课表信息，各校外教学点可申领试卷袋，申领数量以 2023 春学期学习班开课课程数量为基准。试卷袋可直接于杭电文一校区领取，也可由杭电教务部寄出。申领截止时间为 **2023 年 6 月 15 日**。

二、考试方式：

1、线下考试：

常规线下考试根据属地防疫要求进行安排。

2、线上考试：

如有必要，可采取线上考试方式，同时需加强线上监考（如双机位模式）：

① 线上方式一：

可使用本校外教学点自有平台，由校外教学点教务人员收集答题和成绩信息。

② 线上方式二：

（1）由校外教学点教务组建考试群（钉钉、微信、QQ、腾讯会议等），安排群管理员作为监考人员。

（2）在规定的考试时间前由群管理员组织学生签到，公布管理员邮箱。将试卷上传到群里。

（3）学生可打印出试卷在纸质试卷上答题，也可另准备 A4 空白纸答题。

（4）考试时间结束前学生将试卷答题纸拍照，生成以“姓名+课程名称（页数-总页数）”为文件名的图片文件发到群管理员的邮箱。

（5）教务人员将图片文件打印出来并安排任课老师批改。

注：无论线上线下考试方式，请务必做好试卷、成绩等档案保存、管理工作（其中线上考试需报备相应的考试群号（或会议号），并将考前签到、考试起止时间、监考等过程进行截图留存）。

三、考试相关文件及表格的上报要求

1、考前准备环节

- ① 填写完毕的考试安排表（需包含**所有本学期完成开课的核心课程、互认课程、部分互认课程**）【电子版及纸质版，其中纸质版需盖章】

- ② 期末考试工作人员安全责任书（所有参与期末考试的工作人员）【需签名完毕的纸质版】
- ③ 试卷（A、B卷试题及答案）【电子版】（请务必使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的试卷模板）
- ④ 2023春学期课程考核标准【填写电子版】

注：以上材料的**电子版**请于**2023年6月12日前**提交完整版，**纸质版**（需签字、盖章）请于**2023年6月30日前**提交至杭电继续教育学院。

2、考试及成绩环节

- ⑤ 考场记录单（打印并于考试当天完成填写）【纸质版，需监考员及主考人员签字】
- ⑥ 学习班成绩表（**不再使用原有模板**——系统中完成成绩录入、由总部进行成绩发布后，即可从“班级单科成绩单”中导出相应的课程成绩单）【提交纸质版，需填写实际上课学期，需授课教师签字、校外教学点盖章】

注：以上材料的**纸质版**请于**2023年6月30日前**提交至杭电继续教育学院。

注：以上上报材料联系人：林雅茜，电话：0571-88809032，邮箱：linyaxi@hdu.edu.cn。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

二〇二三年六月五日